

证券代码：600171

证券简称：上海贝岭

公告编号：临2016-22

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16 年 11 月 29 日召开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的预案》，现就《公司章程》具体修改情况公告如下：

《公司章程》修改对照表

原文	修改为
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。 公司经上海市人民政府沪府（1998）24 号文批准，以募集方式设立；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，取得营业执照， <u>营业执照工商注册号：310000400003568（市局）。</u>	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。 公司经上海市人民政府沪府（1998）24 号文批准，以募集方式设立；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，取得营业执照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10000607220587A。

本次《公司章程》修改内容将提交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11 月 30 日